

2012 年保山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

分期偿还本金的提示性公告

根据《2012 年保山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》，2012 年保山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（以下简称“本期债券”，债券简称：PR 保国资，债券代码：124079。）附设本金提前偿还条款。本年度分期偿还之后，债券的面值和开盘参考价都会发生变更，为保证分期偿还本金工作的顺利进行，现将有关事宜提示性公告如下：

本期债券将于 2017 年 12 月 10 日、2018 年 12 月 10 日和 2019 年 12 月 10 日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 20%、20%和 20%的比例偿还本金（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），到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。

本期债券发行人在分期偿还本金时，投资者账户中的债券持仓数量保持不变，每张债券对应的面值相应减少。债券应计利息以调整后的债券面值为依据进行计算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1、债券面值计算方式

本次分期偿还 20%本金后至下次分期偿还前，本期债券面值
=60 元-100 元×本次偿还比例
=60 元-100 元×20%
=40 元

2、开盘参考价调整方式

分期偿还日开盘参考价
= 分期偿还日前收盘价-100×本次偿还比例
= 分期偿还日前收盘价-100×20%
= 分期偿还日前收盘价-20。

3、债券简称变更

分期偿还后，本期债券简称变更为“PR 保国资”

特此公告。

保山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

2017 年 11 月 28 日

